

殷伟
王小英
著

严凤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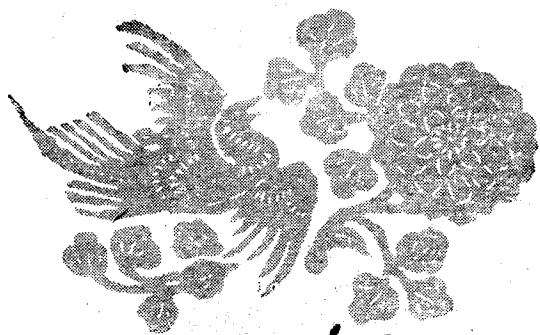
黄山书社

7
2

KB25.7
130-2
✓

严凤英

殷 伟 著
王小英



BD27/13

山 书 社

B

209237

责任编辑：何世纲

装帧设计：李静云

封面摄影：马昭远

严凤英

殷伟 王小英 著

*

黄山书社出版

(合肥市回龙桥路1号)

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6.75 插页：2 字数：144,000

1985年10月第1版 1985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0,000

215 统一书号：10379·25 定价：0.98元

小鸿六——就是日后誉扬国内外的著名黄梅戏表演艺术家严凤英的小名(乳名)，她的祖籍虽然是桐城县罗家岭，然而她的出生地却在长江之滨的古城安庆。

她的祖父名叫严启纯，是个穷木匠，安徽省桐城县罗家岭人。他本来是不离家门，吃着安分守己的手艺饭，没料到在而立之年被一场罕见的洪水卷走了妻子和全部家当，只剩下孤身一人。他随着逃荒的人群四处流浪，最后来到了当时的省会安庆府。幸亏他年轻力壮，又能做一手好活计，挣碗饭吃不成问题，总算维持了生计。然而每天收工回到栖身之处，不免总有些悲凉之感。

一天做工的时候，启纯结识了一位也是在那场大水中失去了丈夫和家庭的寡妇大嫂。当时她是靠给别人帮工洗衣裳过活。两人来往的日子多了，便由同情而进一步产生了感情。启纯特意为大嫂做了根洗衣棒槌，央一位好心肠的婆婆送了过去。在婆婆的说合下，这根棒槌成了定情之物，两个苦命人配成了苦命夫妻。婚后，两口子齐心协力，就在安庆城里的倒爬狮子①拐角附近，赁了一间门面，摆起个小茶水摊子。以后启纯又打了两张桌子，把茶水生意扩大为卖饭生意。

因为是从苦水中泡过来的，所以两口子过日子都很勤俭。

启纯做活卖力，大嫂又能吃苦，生活还能对付得过去。

生活稍有宽裕，两口子便想到应该有个儿子来继承这份小小的家业。自己眼见得不会生育了，只有到什么地方抱一个来。只是由于当时正赶上清末民初改朝换代的动荡岁月，前有光绪皇帝和西太后先后驾崩，后是袁世凯与张勋接连称帝。全国上下闹得沸沸扬扬，启纯夫妻俩也是战战兢兢，根本无暇顾得此事。直到孙中山在安庆码头烧了英国人的鸦片烟后，时局渐渐平静，老百姓悬在嗓子眼的心才放回原位。这时，启纯夫妇便从一家荐头店②里领回了一个出生才个把月的男伢子。

这伢子生得白净整齐，眉清目秀，颇讨启纯夫妇的喜欢。实因为是启纯四十多岁得子，两口子都格外地加意照料，眼见得伢子一天天长起来，一言一行都显得聪明伶俐。启纯夫妇着实高兴，请个识字的茶客给起了个吉利的名字叫长锁。长锁到了六岁头上，父母便张罗着托人送礼寻了个私塾，送他去念百家姓、千字文了。

每当私塾散了学，长锁总是挎着书包，摇晃着小脑瓜子，哼着千字文走回家来。见此情形，启纯夫妻总是乐滋滋的，街坊也齐声夸着小长锁聪敏。待长锁又长了一岁，竟能和来店里吃饭喝茶的大人们对起对子来，这就又让启纯两口子喜出望外。惊喜之余，依着一位有学问的过路先生的建议，把长锁改成了新名字：思明。

一晃七、八年过去了，思明已经满十五岁，严启纯盘算着应该回乡一趟，好在严氏的祠堂里给思明续个辈份，让他也好有个按辈份起的名字。主意一定，他就打点行装，让老伴守住店门，自己带着儿子上了路。

当时从安庆到桐城是没有平坦的汽车路的，要回到乡里就得凭脚走。八、九十里路，早赶晚赶，父子俩终于走完了。他们进了离村二里地的小集后，实在是累得不行，就地坐在树荫下歇一歇。谁知迎面过来一个熟识的乡亲，那乡亲告诉启纯一个出乎意料的消息：启纯先前的妻子还活着，正等着、守着他哩！

启纯飞奔进村，径直冲到自己原来住的地方，眼前正坐着与自己分别了二十余载的结发妻子。她头发花白，脸上满是皱纹，双手颤抖地正在搓着麻线。

相对无言，老两口都泪流满面。但是他们谁也没有说出一句责怪抱怨对方的话来。

平静下来，启纯向自己先前的妻子介绍了小思明的身世，并让思明喊她大妈。大家都是苦命的人，大妈也就含泪认下了这个苦苗苗。

第二天启纯就带思明进了祠堂。当值的户尊听说思明是抱来的，高低不肯为思明在族谱上落名。他告诫严启纯：“自家的祠堂要保持纯洁，不能允许外姓人进来，以免搞乱了宗谱。”启纯听了不知所措，户尊又训导他：“应在本族内过继个儿子，进门当家。”没奈何，过了几天，启纯和前妻又在本族找了个可以领辈份的儿子，也就是思明的大哥。思明满肚子的委屈，想说又没地方说，悄悄地离开了罗家岭，只身一人顺着来路逃回了安庆，找小妈妈去了。

启纯回家进门，小妈妈追问启纯老家发生的事情。启纯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她，小妈妈听了后好不难过。听了启纯半天的劝解、安慰也就不响了，默默地接受了一个旧中国妇女命中注定的地位。

至于思明的身世，启纯两口子对思明一直是严守秘密的。夫妇俩担心让思明知道了自己的身世后会抛弃他们而去。老两口平时一直是小心翼翼、守口如瓶。可偏偏就从罗家岭回来之后，不知是哪个多嘴的告诉他：“你不是现在的爹妈亲生的，你是他们花钱把你从荐头店里买来的。”

思明听了这话，心里很不好受。他四处转游，到处打听自己的身世。最后，竟让他问到了荐头店一位老婆婆那里。老婆婆一听就明白了，“底细”已让思明知道，她赶紧含糊其词支走了思明，一路小跑来给启纯夫妻报信。老两口一着急，失去了主张。荐头店的婆婆便赶紧给启纯的老伴出点子：“你要想法子把这个伢子的心拴住，得赶早给他娶个媳妇！”

虽说老两口平时挣来的钱还能应付生计，但一时要拿出许多钱来为儿子操办喜事，却又显得拮据；再者思明还小，即刻便要成婚，又有谁家的女儿愿嫁呢？

荐头店里的婆婆为他们拿主意。她向启纯夫妇提议让他们上省里的“苦儿院”去看看。这“苦儿院”收容的都是些灾荒年间失去了父母的孤儿弃女，等到他们长大了，其中的一些男孩子会被一些无儿的人家领去做儿子；一些女孩子则会被领出去给人家做媳妇。婆婆向启纯夫妻俩介绍说：“有个院董老爷一连娶了几房姨太太都不会生育，去年又在苦儿院里挑了个十六岁的黄花闺女。老爷没花一文钱，今年就生了个胖小子。闺女也堂堂正正做起了院董太太。”婆婆催他们趁院董找她荐奶妈的当儿，拎上一点礼品随她一同登门去求求情。

就这样，启纯夫妇提着两只肥母鸡，外加满满一篮子鸡

蛋，跟在婆婆后面去了趟院董老爷的家。没隔几天，一个清秀秀的女孩子就领了回来。她和启纯老伴一样，不知道自己的姓名和身世。不过从苦儿院里出来的孩子一律都姓丁，于是她总算也有了个名字叫做丁小妹。

人进了门，老两口忙不迭地张罗着给思明办喜事。粗糙、油腻的小饭桌上郑重其事地摆上了几只青花瓷碟，严思明也被糊里糊涂地从学堂喊回家来。十五岁的思明只知道家里新来了一个大姑娘，却不知更深一层的意思。直到几筷子往日不敢问津的好菜下了肚，这才明白过来面前坐着的就是自己的老婆。

毕竟思明年少，还不懂这是怎么回事，这样的“洞房”他高低不肯进。当晚他就逃回学校，找到一个住校的同学，在一个被窝里“通腿”。任父亲怎么怒骂哀求，他也不愿回去。倒是过了一阵以后，他留意地看看这姑娘，觉得并不那么令人发怵。她不仅模样儿颇讨人喜欢，而且挺会照顾人。对待自己就象姐姐对弟弟一样。既然没有了抵抗的锐气，思明也就同意了父母的主张，与长他一岁的丁小妹成了婚。

严思明十七岁的时候，丁小妹怀了孕，第二年——也就是一九三〇年的四月十三日（阴历庚午年三月十五）生下了一个女儿，启纯老伴笑道：“这伢子是鸿字辈，今年我六十，六十岁上添孙女，就叫她鸿六罢。”这个名字就一直叫了十六年。

六十添孙，老启纯夫妇自然分外高兴，启纯望着儿子，想起总该给后代在祠堂中排上一席之地。因为思明的事情没办成，所以要让鸿六儿能在严家祠堂里续上谱，续上自己的辈份也绝非易事。鸿六儿百日之后，严启纯决定带着思明夫

妻和鸿六儿一起动身回老家续谱。

严家祖孙一进村，立刻被乡亲们围住，巴掌大的小屋里，闹哄哄地响起评头论足声。在这些孤陋寡闻的乡亲们眼里，严家祖孙仿佛是荣归故里的贵人。但在另一些人眼里，情况却不是这样。

第二天刚刚鸡叫头遍，丁小妹就听见公公悄悄起身出去，一个哑嗓子的人正找公公谈话：

“……反正是个女伢子，迟早是人家的人，你何必大破费……

……祖上的章程，有几种人是不能入谱的——偷、盗、淫、娼、戏子……听说她是苦儿院的，是不是私伢子？”

启纯的声音有些不稳：“我……我情愿多给祠堂捐些……”

“这个……”哑嗓子的声音越来越远。

这对丁小妹来说不啻是当头一棒。她好不容易才忍住哭声。待到门外声音消失了，她披上小褂，翻身下床冲出门去，严思明惊醒了，连忙也跟在后面追出去。在村头，小妹住了脚，她实在是不能忍受这样的屈辱，痛哭着要思明马上带着她离开罗家岭。思明问清了情由之后，好劝歹说把小妹拉回家里，他安慰她道：“争口气，生个男伢子给他们看看！”

鸿六儿终于和父亲思明一样，没能在祠堂里续上谱。这不仅因为她的母亲是从苦儿院里出来的，更因为她是一个女孩子。老启纯灰溜溜地带着这没有“合法”身份不配入籍的儿子和孙女，回到了安庆。

到了鸿六三岁时，丁小妹又怀了孕。启纯父子不高兴，只盼着她能生个男伢子好有资格进祠堂入谱。可偏偏事与愿

违，丁小妹又生了个女儿。这下启纯父子满心的欢喜化为乌有，一家人都不言语了。丁小妹实在受不了这样的波折，等到二丫头刚断奶，悄悄地扔下丈夫和鸿六姐妹出走了。母亲走后，小鸿六便跟着爹爹③、小奶奶和父亲开始了每况愈下的生活。

严思明这时学会了喝酒，常常是一醉方休，摇摇晃晃地飘回家里。启纯整日唉声叹气。早先的一点积蓄，哪能填满这个无底的酒坛子呢？父子俩没少为这事吵嘴。

由于心绪不佳，二十岁刚出头的严思明终日胡子拉碴，衣冠不整，弄得象个糟老头子。家中走了一个能当家的屋里人，小小的店堂里也显得空荡荡的。望着眼前一大堆要做的家务活；望着眼前那些柴火、生米、尿片等；望着眼前六、七十岁的老的和一個四岁、一个一岁的小的，思明实在是想哭也没有眼泪。

连年灾荒加上当时正处于抗战前夕的动乱时期，象思明这样想找份差事养家糊口的人，实在是太多了。思明每天在外奔走，结果毫无头绪。亏他会写一手好字，终于让他托人给找到份抄抄写写的工作，专门替人干些动笔的事情，挣几块“润笔”的酬金。有了这份事情做，家中的开销也就稍有保障。一次多挣了一些，思明兴致一来，跑去买了几张票，带上父亲和鸿六儿到钱牌楼的剧场里看了平生唯一的一场京剧。这可以说是鸿六儿初次接触艺术这门学科了。

那天晚上，小鸿六坐在爹爹的腿上兴奋了一整场。那时安庆上演的京剧，大都是由一些银行、邮局、商店里的业余戏剧爱好者，俗称“票友”的，自己聚在一起凑合演出来的。他们把这种联合起来演出的活动称为“玩票”。当晚上演了

张桂山的《青石山》、张钰春的《一捧雪》、童遁叟的《黑风帕》等折子及全班合演的《百寿图》。压轴戏是艺员王桂亭和金艳芬的《鸿鸾禧》。随着观众们齐声喝彩，大幕拉开，锣鼓震天。红脸上，白脸下；牛头马面，花脸虬髯；男男女女，里里外外穿梭来往，把个鸿六儿看得目瞪口呆，气都缓不过来。

她着实高兴了好几天。回到奶奶身旁，手舞足蹈，蹦蹦跳跳闹个不停。她那惊人的摹仿力，其时已经开始显露出来。她当着奶奶的面，维妙维肖地扭着金玉奴的台步，活灵活现地摹仿着莫稽舔着汤碗的寒酸像，把奶奶和妹妹逗得哈哈大笑。

也是在看过这出戏之后，严思明想到该给二女儿起个正经名字。全家人坐下来合计了半天，还是思明脑子灵些，依着辈份顺势就给二丫头起了个戏中人物的名字，叫做“鸿鸾”。

好景不长，抄抄写写的事情并不是牢靠的谋生之路。活儿越来越少，家里经济也愈加紧张。思明除了写字外一无所长；小饭店收入少得可怜。为了帮忙，启纯也支着拐棍到门口去摆香烟摊子。最后，连小饭店也无力经营。只好退了赁，单留一间披厦，一家五口挤在其中，经营规模也改为摆茶水和香烟摊子。

最后，思明失了业，他又不愿出去为官府效力，挣那靠欺压百姓得来的黑心钱，饥饿的阴影正向这小小的五口之家逼近。启纯召来老伴和儿子商量了几回搬回老家罗家岭的事，可思明一想起入谱，一想起丁小妹，心里就难受。说什么也不愿搬回去。眼见得一家人就要断顿了，思明无奈，同

父母说了一声，咬着牙把鸿鸾卖给了人家，让她寻条活路去了。

启纯夫妇原先是从荐头店里买回孩子，如今又眼见将自己的孩子往外卖，怎么也觉得不是个味儿。但事到如今，不这样做又有什么法子呢？只能不做声，把眼泪吞进肚里。

小鸿六呢？先后失去了母亲和妹妹，她开始朦胧地懂得一些事了。这些悲惨的分离在她幼小的心灵上投下了阴影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记忆。

在以后的困难的日子里，启纯的回老家的想法，又曾提过几次，但拗不过思明，于是只得作罢。

谁也没有料到的是：后来竟是思明自己提出的要离开安庆。原来那时政府为了防共产党，开始征兵。公安局经常借查户口为名挨户拉丁，思明也被登了记。躲得过天灾躲不过人祸，这一来逼得思明只好走逃离安庆这条路。可老家又不愿回去，他和父母合计了一下，携全家逃到桐城去投奔一个旧时的朋友。

在朋友的协助下，严思明找到一个为戏班子抄抄戏报的差使。又算得到个能够糊口的职业了。

他白天抄抄画画，帮忙打杂；晚上和全家人挤在戏班子住的祠堂隔壁的稻草堆里。混熟了，可以不花钱白看戏，高兴起来还带上小鸿六一道去看。近朱者赤，思明万万没想到，这正是小鸿六将来的演员生涯的起点。这一时期的生活，正是对鸿六儿的“黄梅戏艺术的熏陶”。

原来思明帮忙的这个戏班子是一个专唱黄梅调的班子。班主是新从高河埠邀来的张光友。

黄梅戏是有浓郁乡土气息的民间地方戏曲，它以灵活生

动的表演，优美动听的旋律，简明易懂的词曲，征服了不少观众；更因为它唱的是下层阶级的人物，如卖饭女、纺纱女、卖豆腐的等等，为观众所熟悉，赢得无数的眼泪和喝采。什么水养什么鱼，由于群众的喜爱，一时间，一批民间艺人相继组成了专业或半专业的黄梅调班子，到各地流动演出。这张光友班子就是其中的一个。

思明每天待班子排好了戏码，就提笔写海报。写完后，海报被交给一个扛牌子敲锣喊街的工友沿路张贴；自己带着一家人排队去领救济饥荒的放赈粥。

鸿六儿一熬到晚上，就开始不声不响地往院子隔壁的戏班子演出的地方蹭了。只要大人们没发现，她还是能好好地看上几出戏的。她刚刚懂得一点事情，更何况机灵活泼，接受能力又强；班子里的那几出戏，不多时她也能跟着唱唱了。一天到晚嘴里总是哼着《乌金记》或是《蔡鸣凤辞店》里的唱腔。

可那时要唱黄梅戏，远不比今天这般容易。唱戏是一门被人看不起的行当。当时有句俗话叫做“王八、戏子、吹鼓手”，便是明证。在唱戏者中地位最下贱的，莫过于唱黄梅调的。由于它来自社会的低层，反映的是穷苦人民的真实生活，因而不能象那些为历代统治阶级歌功颂德的“大戏”那样，登上大雅之堂。黄梅调几乎从它一面世时，就被统治者们视为“花鼓淫戏”而遭禁锢。然而戏班子有戏班子的办法，你明禁，我暗演，只要观众爱看。因此，黄梅调这个剧种终于从统治者们的绞索缝隙中钻了出来。

统治阶级的思想往往就是统治思想，被统治者不可避免地或多或少地接受这思想，旧社会的许多老百姓，他们身受

封建主义的压迫，而头脑里却也装进了不少封建主义的思想。他们不去思索为什么自己要遭到残酷的剥削压榨，反而不自觉地用封建统治者的愚民政策来约束自己，约束别人。老启纯就是这样一个持“正统”观点的人。早先，他已经不满儿子与戏班子一道混事，只是因为生活所迫，他才没有下决心出面反对；现在，小鸿六居然当着大人们的面唱着黄梅调，着实让他心烦意乱。起初，他举着烟锅袋来吓唬她，但鸿六儿知道爹爹是不会真的打下来的，几次以后根本就不怕了。老启纯想来想去，决定还是带着全家搬回罗家岭，免得到末了背上个“子不教，父之过”的罪名。

终于，鸿六儿恋恋不舍地离开了她喜爱的红梅、卖饭女、丫环等人物，牵着爹爹的后衣襟，随全家搬回罗家岭。这时，她才七岁。

等启纯一家刚跨进小屋门，爱凑热闹的乡亲们又挤得小屋水泄不通，启纯一家人又成了他们评论和猜测的对象。照例是有的夸他满载而归，有的赞他衣锦还乡，一直折腾了三四天。启纯刚送走乡亲们，迎面来了保长。启纯恭恭敬敬地把保长请进家里坐下，还未来得及客套，保长就告诉他：按照规定，该抽严思明的壮丁了。启纯竟然哑了半天。“不出人也行，”保长笑着说：“有钱的出钱，有力的出力。你在外面是发了财回来的，也不在乎十担八担米。看在本家的份上，我替你做主啦：你就出个七担大米，我给你雇个人，代你家少爷当兵去，你看怎么样？”

老启纯再三恳求，让他宽限一些日子，这才把笑容满面的保长给支走。一家人相对无言，谁也想不出个好主意来。半晌，老启纯开了腔：“要钱没有，要命有一条！买不起壮

丁，躲得起！伢子，逃吧！”

小屋里的人，连启纯原先的媳妇一家共八口都忙了起来。启纯在给儿子收拾几件换洗衣物，凑几个盘缠；母亲则烧锅摊饼子煮鸡蛋，为思明准备干粮。

思明是半夜走的。临行前他和父母亲告了别，又在假装睡觉的小鸿六脸蛋上轻轻摸了一下，这才悄悄地出了门，竟不知往何方而去了。从这个记不清又忘不掉的夜晚起，小鸿六开始了没爹没娘的生活。

自父亲严思明逃走后，爹爹奶奶年纪大了，也顾不上紧盯在鸿六儿的后面看着。小孩子家欢喜随意地乱跑乱疯，想抓也抓不住，只好由她去了。鸿六儿刚从城里来，听过见过不少新鲜事情；她又喜欢热闹，自然而然地就和村里的邻居家伢子们厮混做一堆了。

伢子们都愿意跟她玩，因为她不光会讲故事，而且还会唱黄梅调。他们一齐下塘采莲，一齐上山放牛；一齐吵嘴，一齐打架，闹得不亦乐乎。饿了，她就吃伙伴们采来的野果；累了，伙伴们就躺在大青石上听她唱小调。在乡村阵阵清风的吹拂下，在大自然温暖的怀抱中，鸿六儿开始受到粗犷、纯朴的乡村风俗的熏陶。从这时起，埋下了她未来的艺术风格的种子。

不知是从哪朝哪代起，罗家岭的乡里人都喜欢对歌。无论是云雾缭绕的大龙山上，还是风平浪静的菜子湖中，只要有人开个头，后面肯定会有人接上就唱。在双方的一问一答中，俚音笑语脱口而出，诙谐成趣。对到精采之处，更是妙语成串，字字珠玑，令人心旷神怡，即兴编词，信口对歌这一招，山歌之乡的小放牛们也是不在话下的。他们把牛赶上

了山坡，四下里一散开，就信口唱了起来。山歌中流行的是一问一答，当地叫“对广谜子”。小放牛们用这种方式作为结朋交友、智力竞赛、暗传爱情甚至吵嘴骂架的手段。鸿六儿混在这些放牛伢中间，就象跳进了歌的漩涡之中。她暗地里羡慕周围能歌善对的伙伴们，巴不得一下就把他们这套本事学到手。

她生性倔强、好胜、泼辣、爽直，兼之聪明伶俐。初来乡下时不会唱这些山歌，她自己摸着学，一不央人教，二不要人打暗号，凭着自己的灵性、天份把那些山歌一句句、一段段地唱会了。接着，她就用自己学来的对歌去闯关陷阵。在与别的伢子们的对歌中，丰富了自己的音质，练出了一副质朴无华的歌喉。

爹爹和奶奶起先不放心让她在外面山上河里的瞎跑，常托近邻家里大一点的伢子照应她。可是看见她在这个新环境里显得无拘无束，适应得很快，也就渐渐地放下心来。日子一久，老启纯觉得也该让她帮助家里做些事情了，于是寻来个草耙子④给她，让她和小伙伴們一起上山打柴了。

大龙山是放牛伢们的天堂，小家伙们聚在一堆，一任牛群自己散去，便信口开河，对起歌来。男伢子问，女伢子答；或者女伢子问，男伢子答。鸿六儿就在这歌声中拖着草耙子和小伙伴们一起漫山坡地跑，身后不多时就堆起了一堆堆的枯草、断枝。直到拖不动了，大家才放开耙子一屁股坐下来休息。这时，鸿六儿往往加入放牛伢子们的歌咏之中，尽兴地放声高唱。由于她的嗓子好，又受过黄梅调的熏染，不知不觉有时竟将两种曲调串到一起来唱。小伙伴们听了都住了口，挤过来欣赏这似曾相识的然而又很陌生的“山歌”。鸿

六儿的歌声，让他们想起了逢年过节偶尔听到的戏班子唱的那个“黄梅调”。

农历七月十五，是乡间的“鬼节”，传说这天家里死去的亲人们都要回家看看的。所以，人间芸芸众生便要一齐忙碌起来，烧些裱纸，做了吃的，迎接这些鬼魂。小鸿六尤其巴望这一天的到来。到了迎神赛会开始，什么耍龙灯的、踩高跷的、舞狮子的、赶旱船的全体出动，浩浩荡荡，五彩缤纷，好一个热闹场面。队伍中挑旗打幡的，唱“吕洞宾三戏白牡丹”的，唱“韩湘子度妻”的，还有什么张果老倒骑驴，铁拐李饮酒统统出现在鸿六儿的眼睛里，引得她眼花缭乱。过了七月十五，还有八月中秋，小鸿六渐渐地习惯并喜欢上了乡里的生活。启纯一家的日子也开始好转一些。长辈们刚刚定下心来，指望过一过平静的日子，可是刚刚熟悉乡村环境的鸿六儿开始表现出了她的“野”性。鸿六儿虽说是个女伢子家，可要起强来连男伢子都有些发怵。不多久，丫头便在外面闯了一连串的祸，告状的排着队跨进了启纯的小屋门。

“启纯咧，你家那个野丫头把我家伢子的脸抓破了！”

“启纯啦，你家野丫头把我儿子的褂子撕破喽！”

爹爹奶奶不知给来告状的家长陪了多少笑脸，说了多少好话。等到告状的一转身，爹爹和奶奶发了个狠，商量着要好好地教训她一顿。但这丫头不仅犟，而且还鬼机灵。她会看大人的脸色，从而做到“小杖则受，大杖则亡”。再说鸿六儿又是无父无母，爹爹的拐棍几次举起来，又几次放下去：哪能忍心打得下手呢？爹爹和奶奶望望告状人的背影，互相看看，摇头叹气。